

台中市召會操練禱研背講進度卡(2023年1月2日至1月7日)

總題：為着神聖經綸之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

第四篇 藉着呼吸那靈、喝生命的水、喫神的糧，

經歷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

1/2週一 讀經進度：主日：太一1~6；週一：太一7~25

約七39：「耶穌這話是指着信入祂的人將要受的那靈說的；那時還沒有那靈，因為耶穌尚未得着榮耀。」

約二十22：「說了這話，就向他們吹入一口氣，說，你們受聖靈。」

壹 子在復活裏，將終極完成的靈作為聖氣吹入門徒裏面：

一、約翰福音啓示，基督成為肉體作神的羔羊，並且在復活裏成為賜生命的靈；因此，祂在復活裏將祂自己作為終極完成的靈，吹入門徒裏面：

1. 二十章二十二節的聖靈，就是七章三十九節所期待的那靈，也是十四章十六至十七節、二十六節，十五章二十六節，十六章七至八節、十三節所應許的那靈；這指明主將聖靈吹入門徒裏面，乃是成就祂關於另一位保惠師的應許。

2. 祂是那靈，就得以吹入門徒裏面；祂是那靈，就能活在門徒裏面，門徒也能因祂活着，並與祂同活；祂是那靈，就能住在門徒裏面，門徒也能住在祂裏面。

3. 主耶穌把那靈吹入門徒裏面，藉此將祂自己分賜到他們裏面作生命和一切。

4. 二十章二十二節的聖靈，事實上就是復活的基督自己，因為這靈是祂的氣；所以，那靈乃是子的氣。

應用：那靈對我們基督徒的生活乃是一切，當我們有需要或有所不能時，我們能題醒祂。當我們面對困難的環境時，我們能向祂訴說。然後祂這活在我們裏面的一位，就會進來面對環境，作所需要作的一切。

1/3週二 讀經進度：太二1~36

約一29：「次日，約翰看見耶穌向他走來，就說，看哪，神的羔羊，除去世人之罪的！」

林後三6：「…那字句殺死人，那靈卻叫人活。」

林後三17：「而且主就是那靈…。」

加三2：「…你們接受了那靈，是本於行律法，還是本於聽信仰？」

二、主就是那賜人生命的靈，這靈就是我們的氣：

1. 話就是神，成為肉體作神的羔羊，在復活裏祂成為聖氣，給我們吸入。

2. 現今我們有基督作為話、羔羊、樹以及氣：話是為着彰顯，羔羊是為着救贖，樹是為着分賜生命，氣是為着我們的生活。

三、終極完成的靈作為氣，對於我們過基督徒的生活乃是一切；只有這氣，就是那靈，纔能作基督徒，也只有這氣，就是那靈，纔能作得勝者。

應用：在肉身上我們怎樣必須呼吸以生存，在屬靈上我們也必須呼吸以活基督。我們從早到晚，無論在哪裏，無論作甚麼，都需要呼求主。

1/4週三 讀經進度：太三7~四11

出十七6：「我必在何烈的磐石那裏，站在你面前；你要擊打磐石，就必有水從磐石流出來，使百姓可以喝…。」

林後一9：「自己裏面也斷定是必死的，叫我們不靠自己，只信靠那叫死人復活的神。」

貳 我們若要經歷神聖三一的神聖分賜，就都需要喝一樣的靈水，就是基督這包羅萬有賜生命的靈：

一、林前十章四節的靈水指流自裂開磐石的活水；這磐石豫表釘死並復活的基督，而這水豫表那靈作我們包羅萬有的水。

應用：這生命水就是復活，藉着有分這水，我們便享受復活。我們越喝，就越脫離天然的光景，並且勝過困苦和艱難。這活水拯救我們脫離世界和一切消極的事物。

1/5週四 讀經進度：太四12~五3

林前十3~4：「並且都喫了一樣的靈食，也都喝了一樣的靈水；所喝的是出於隨行的靈磐石，那磐石就是基督。」

二、靈水，就是活水，乃是在復活裏生命的水；當我們喝這在復活裏的生命水時，我們就成了在復活裏並屬於復活的人。

三、我們喝基督這賜生命的靈，神就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；因為我們憑着喝吸取主，祂就生機的與我們成爲一，作了我們的生命和構成成分。

應用：對神真正的敬拜不是殿裏祭司所獻上的，乃是喝活水的撒瑪利亞婦人所獻上的。我們藉着把神喝到我們裏面，就在實際裏敬拜祂。

1/6 週五 讀經進度：太五 4~20

約六 35：「耶穌對他們說，我就是生命的糧，到我這裏來的，必永遠不餓…。」

約六 51：「我是從天上降下來的活糧…。」

約六 57：「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着，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着。」

參 神的經綸是要我們喫基督這神的糧並由祂所構成，好彰顯祂並代表祂：

一、神永遠的經綸乃是要使人在生命和性情上，但不在神格上，與祂一模一樣；我們藉着喫基督這神的糧而在生命和性情上成爲神。

二、神在祂經綸裏的心意，是要將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藉着改變我們的飲食，並以基督這屬天的食物餵養我們，改變我們的構成。

三、約翰六章揭示基督是我們的糧—屬天的糧、生命的糧、活糧、真糧和神的糧。

四、主耶穌要我們喫、消化並吸收祂這神的糧、生命的糧和活糧：

1. 生命的糧是以食物的形態作人生命的供應。

2. 生命的糧，指糧的性質是生命；活糧，指糧的情形是活的。

應用：我們需要基督作為神所差來生命的真糧，將永遠的生命帶給我們。因此，我們需要藉着主的話享受基督這活糧。

1/7 週六 讀經進度：太五 21~48

啓二 7：「…得勝的，我必將神樂園中生命樹的果子賜給他喫。」

啓二 17：「…得勝的，我必將那隱藏的嗎哪賜給他…。」

啓三 20：「看哪，我站在門外叩門；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，我要進到他那裏，我與他，他與我要一同坐席。」

五、神的經綸乃在於基督進到我們裏面；爲此，我們需要喫基督，將祂接受進來：

1. 聖經中關於屬靈的喫的記載，啓示神要藉着喫的方式，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。

2. 喫就是接觸我們身外的東西，並把這些東西接受到我們裏面，結果這些東西成了我們的構成。

3. 喫主耶穌就是將祂接受到我們裏面，爲重生的新人以生命的方式所吸收。

4. 喫乃是經歷神分賜的路，使祂得着彰顯和代表。

5. 我們所喫、所消化、所吸收的食物，實際上成了我們；這是調和的事。

6. 神渴望與人是一；這一可用我們喫、消化並吸收食物時所發生的來說明。

7. 我們就是我們所喫的；因此，我們若喫基督作神的糧，我們就會在生命和性情上，但不在神格上，成爲神。

六、按照主在啓示錄二、三章裏的話，得勝者已經得着恢復回到正確的喫主作食物的供應；他們喫主，不僅作生命樹和隱藏的嗎哪，也作滿有祂豐富的筵席。

應用：主要恢復我們喫祂，在召會生活中首要的不是學習道理，乃是喫主作我們食物的供應。

詩歌：詩歌第三八四首 經歷基督—作食物 第（一、四、五）節

一、一棵果樹、一道水河，二者乃是樂園特色，

供人飲食、解人飢渴，使人神前活着。

（副）神在基督裏作人食糧，基督成爲靈供人營養；

這無限之靈給我飽嘗，我就將神全享。

四、榮耀基督作我生命，成爲那靈活在我靈，

使我調進神的性情，有分神的榮形。

五、榮耀基督我肯尊崇，無限之靈我肯順從，

我就顯出神的光榮，恩榮世世無窮！